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泰化学”）的通知，获悉安泰化学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质押解除日期	质权人
安泰化学	是	10,000,060	9.38%	3.75%	2018年5月31日	2021年5月28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	10,000,060	9.38%	3.75%	-	-	-

备注：

- 1、安泰化学将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质押的有关情况，请详见公司于2018年6月2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5）；
- 2、因公司2020年6月4日完成了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所以安泰化学在上述公告中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数量相应调整为10,000,060股。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安泰化学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 例	累计质押数 量(股)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 限售和冻结 数量(股)	占已质 押股份 比例	未质押股份 限售和冻结 数量(股)	占未质 押股份 比例
安泰化学	106,661,153	40.02%	33,920,000	31.80%	12.72%	0	0.00%	0	0.00%
邹榛夫	5,967,293	2.24%	0	0.00%	0.00%	0	0.00%	4,475,470	75.00%
合计	112,628,446	42.26%	33,920,000	30.12%	12.73%	0	0.00%	4,475,470	5.69%

备注：上述股东邹榛夫先生所持限售股份为高管锁定股，未存在司法冻结的情形。

三、其他说明

安泰化学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情况良好，具备相应的偿还能力，其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实质性影响，亦不涉及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等情形。

公司将持续关注安泰化学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一日